

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，创立于1981年，隶属福建省财政厅。1998年12月，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，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。2009年1月，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。2013年12月，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。2019年7月，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。

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华兴”）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，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-9楼，首席合伙人为林宝明先生。

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华兴拥有合伙人59名、注册会计师304名，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52人。

华兴2021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41,455.99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9,070.29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21,593.37万元。2021年度为77家上市公司提

供年报审计服务，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、房地产业、建筑业、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、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，审计收费总额（含税）为 8,495.43 万元，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5 家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华兴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 8,000 万元的职业保险，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华兴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。

3、诚信记录

华兴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，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徐继宏，注册会计师，2006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0 年开始在华兴执业，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协创数据、东箭科技、智光电气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邓文娇，注册会计师，2016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0 年开始在华兴执业，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李臻，注册会计师，2007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0 年开始在华兴执业，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数量超过 10 家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徐继宏、签字注册会计师邓文娇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臻近三

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

项目合伙人徐继宏、签字注册会计师邓文娇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臻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、审计收费

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48 万元（含税），本期审计费用按具体工作量并参照市场价格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了审计工作。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董事会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1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我们认为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切实履行了作为审计机构的职责，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，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我们对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相关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审议程序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华兴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。

（四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